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自评表

十、安阳市龙安区级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安阳市龙安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住房保障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区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贯彻落实省、市各类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 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并组织实施。

(三) 监督管理 3000 平方米以下建筑市场，规范 3000 平方米以下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 3000 平方米以下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散装水泥的推广、应用及管理工作。

(四) 负责 3000 平方米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订 3000 平方米以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 3000 平方米以下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五)负责市政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立项后的国家、省、市、区重点建设项目中的各类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市区河湖坑塘管理工作。指导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制定与实施，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

(六)负责城市公用事业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燃气的建设管理工作。

(七)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村镇建设政策和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村镇体系建设和乡(镇)、村庄建设。组织指导村镇建设各类试点和中心镇、重点镇建设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利用、传统村落申报和保护发展工作。

(八)负责人民防空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人民防空法律、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人民防空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全区人民防空设施建设、维护和使用；负责组织开展人民防空执法监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开展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单位防护工作；组织拟订修订城市人民防空袭方案，指导拟订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方案，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演训；指导开展人民防空群众组织建设；开展人民防空日常战备工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人民防空信息化体系能力建设；负责人民防空平战

结合工作，利用人民防空战备资源参与抢险救灾、服务民生、改善民生，为应急救援提供支持；战时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行动；推进人民防空建设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负责依法征缴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下人民防空工程易地建设费，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人民防空建设市场投融资政策。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与安阳市龙安区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城镇燃气由区住建局监管，城镇门站以外的天然气管道输送由安阳市龙安区应急管理局管理。

## 二、机构设置

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办公室(计财股、审批服务股)、住房保障股(村镇建设股、法规股)、建筑市场监管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房屋征收管理股)和市政管理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平战结合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另外，由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的龙安区人民防空事务中心、安阳市龙安区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安阳市龙安区房屋征收中心、安阳市龙安区建设安全站、安阳市龙安区建筑工程质量工作站、安阳市龙安区住房保障工作站部门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6 个，具体是：

1. 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龙安区人民防空事务中心
3. 龙安区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4. 龙安区房屋征收中心
5. 龙安区建设安全站
6. 龙安区建筑工程质量工作站
7. 龙安区住房保障工作站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9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405.68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5.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93.0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984.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14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476.7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6,000.9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48,217.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870.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4,653.77
	30			61	
<b>总 计</b>	31	72,871.70	<b>总 计</b>	62	72,87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6,000.98	26,00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92	11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09	1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30	8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4	3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20	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20	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20	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93.06	39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93.06	39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93.06	39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43.65	22,14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8.63	92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8.63	92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1	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01	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94.02	1,39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94.02	1,39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2.31	42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2.31	422.31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b>11,149.45</b>	<b>11,149.4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169.86	4,16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100.00	6,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9.59	379.59	0.00	0.00	0.00	0.00	0.00
<b>21216</b>	<b>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b>	<b>8,240.23</b>	<b>8,240.2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240.23	8,240.23	0.00	0.00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761.36</b>	<b>2,761.3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101</b>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b>2,693.26</b>	<b>2,693.26</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632.00	2,6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17	39.17	0.00	0.00	0.00	0.00	0.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68.10</b>	<b>68.1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0	68.10	0.00	0.00	0.0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476.79</b>	<b>476.7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407</b>	<b>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b>	<b>476.79</b>	<b>476.7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6.79	476.79	0.00	0.00	0.00	0.00	0.00
<b>229</b>	<b>其他支出</b>	<b>16.00</b>	<b>16.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904</b>	<b>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b>	<b>16.00</b>	<b>16.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8,217.93	1,014.38	47,203.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8	113.26	0.8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26	113.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2	80.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4	33.14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0.82	0.00	0.82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82	0.00	0.8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10	85.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10	85.1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10	85.1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93.06	0.00	393.06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93.06	0.00	393.06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93.06	0.00	393.0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84.38	745.29	23,239.0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37.78	745.29	292.49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7.78	745.29	292.4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24.38	0.00	1,724.38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24.38	0.00	1,724.38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9.31	0.00	429.31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9.31	0.00	429.31	0.00	0.00	0.00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b>12,552.67</b>	<b>0.00</b>	<b>12,552.67</b>	<b>0.00</b>	<b>0.00</b>	<b>0.00</b>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4.41	0.00	954.41	0.00	0.0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169.86	0.00	4,169.86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6,397.69	0.00	6,397.69	0.00	0.00	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0.71	0.00	530.71	0.00	0.00	0.00
<b>21216</b>	<b>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b>	<b>8,240.23</b>	<b>0.00</b>	<b>8,240.23</b>	<b>0.00</b>	<b>0.00</b>	<b>0.00</b>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240.23	0.00	8,240.23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3,148.53</b>	<b>70.73</b>	<b>23,077.80</b>	<b>0.00</b>	<b>0.00</b>	<b>0.00</b>
<b>22101</b>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b>23,077.80</b>	<b>0.00</b>	<b>23,077.8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3.12	0.00	13.12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642.00	0.00	2,642.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22.69	0.00	20,422.69	0.00	0.00	0.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0.73</b>	<b>70.7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3	70.73	0.00	0.00	0.00	0.00
<b>224</b>	<b>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b>	<b>476.79</b>	<b>0.00</b>	<b>476.79</b>	<b>0.00</b>	<b>0.00</b>	<b>0.00</b>
<b>22407</b>	<b>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b>	<b>476.79</b>	<b>0.00</b>	<b>476.79</b>	<b>0.00</b>	<b>0.00</b>	<b>0.00</b>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6.79	0.00	476.79	0.00	0.00	0.00
<b>229</b>	<b>其他支出</b>	<b>16.00</b>	<b>0.00</b>	<b>16.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904</b>	<b>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b>	<b>16.00</b>	<b>0.00</b>	<b>16.00</b>	<b>0.00</b>	<b>0.00</b>	<b>0.00</b>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9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405.6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08	114.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5.10	85.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93.06	393.06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984.38	3,191.47	20,792.9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148.53	23,148.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476.79	476.79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00	0.00	16.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6,000.9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8,217.93	27,409.03	20,808.9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6,734.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517.57	21,113.38	3,404.1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927.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807.41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 计</b>	32	72,735.50	<b>总 计</b>	64	72,735.50	48,522.41	24,213.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7,409.03	1,014.38	26,394.65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0.00</b>	<b>0.00</b>	<b>0.00</b>
<b>20199</b>	<b>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0.00</b>	<b>0.00</b>	<b>0.00</b>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14.08</b>	<b>113.26</b>	<b>0.82</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13.26</b>	<b>113.26</b>	<b>0.00</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2	80.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4	33.1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b>20820</b>	<b>临时救助</b>	<b>0.82</b>	<b>0.00</b>	<b>0.82</b>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82	0.00	0.82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0.00</b>	<b>0.00</b>	<b>0.0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85.10</b>	<b>85.10</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85.10</b>	<b>85.10</b>	<b>0.00</b>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10	85.10	0.0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393.06</b>	<b>0.00</b>	<b>393.06</b>
<b>21101</b>	<b>环境保护管理事务</b>	<b>0.00</b>	<b>0.00</b>	<b>0.00</b>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0.00	0.00	0.00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393.06</b>	<b>0.00</b>	<b>393.06</b>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93.06	0.00	393.06
<b>21104</b>	<b>自然生态保护</b>	<b>0.00</b>	<b>0.00</b>	<b>0.00</b>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0.00	0.00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3,191.47</b>	<b>745.29</b>	<b>2,446.18</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1,037.78</b>	<b>745.29</b>	<b>292.49</b>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37.78	745.29	292.4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24.38	0.00	1,724.3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24.38	0.00	1,724.3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9.31	0.00	429.3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29.31	0.00	429.3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148.53	70.73	23,077.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77.80	0.00	23,077.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3.12	0.00	13.1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642.00	0.00	2,642.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22.69	0.00	20,42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3	70.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3	70.7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6.79	0.00	476.79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6.79	0.00	476.79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6.79	0.00	476.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5.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4.73	30201	办公费	20.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5.31	30202	印刷费	4.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30	30203	咨询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0.19	30205	水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12	30206	电费	4.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9	30207	邮电费	2.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5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8	30211	差旅费	0.9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3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8			
人员经费合计		947.83	公用经费合计					6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2.00	0.00	2.00	0.50	2.89	0.00	2.64	0.00	2.64	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807.41	19,405.68	20,808.91	0.00	20,808.91	3,40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7.41	19,389.68	20,792.91	0.00	20,792.91	3,404.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7.41	11,149.45	12,552.67	0.00	12,552.67	3,404.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17.00	0.00	954.41	0.00	954.41	562.59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0.00	4,169.86	4,169.86	0.00	4,169.86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3,139.29	6,100.00	6,397.69	0.00	6,397.69	2,841.6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00	500.00	500.00	0.00	50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1.12	379.59	530.71	0.00	530.71	0.0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240.23	8,240.23	0.00	8,240.23	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240.23	8,240.23	0.00	8,240.2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人	刘丹		联系电话	13569034140
部门(单位)名称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拟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 3000 平方米以下建筑市场，规范 3000 平方米以下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 3000 平方米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市政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公用事业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负责人民防空工作。		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拟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 3000 平方米以下建筑市场，规范 3000 平方米以下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 3000 平方米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市政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公用事业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负责人民防空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任务 1:	一、完成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计划。2021 年开工改造老旧住宅 0.1977 万户，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12.88 万平方米。 二、管好用好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完成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计划。2021 年开工改造老旧住宅 0.1894 万户，改造老旧小区 12.39 万平方米。 二、管好用好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收回老旧小区住建资金 729 万元；受 2021 年 7、8 月份暴雨灾害影响，文明小区东区 47、48 号楼楼体出现倾斜，需拆除重建，去年 10 月已向省、市住建部门打报告申请取消该小区 83 户的改造。
	任务 2:	加快市政道路建设进度，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对辖区市政道路维护。	加快市政道路建设进度，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对辖区市政道路维护。	无
	任务 3:	铁西排洪沟、洪河(铁西路桥-京广铁路桥)、六六渠、还水渠河道清淤。	铁西排洪沟、洪河(铁西路桥-京广铁路桥)、六六渠、还水渠河道清淤。	无
	任务 4:	对龙安区村庄内道路、公厕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	对龙安区村庄内道路、公厕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	无
	任务 5:	完成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	完成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	无

	任务 6:	为确保燃气行业的安全运营、保障全区居民的生命及财产安全,一年进行四次安全隐患排查及年终一次动态考核。在极端天气、特殊事件等情况下,如有需要,可增加检查次数。并且在日常工作中,进行不定时、不限制次数的安全抽查。	为确保燃气行业的安全运营、保障全区居民的生命及财产安全,一年进行四次安全隐患排查及年终一次动态考核。在极端天气、特殊事件等情况下,如有需要,可增加检查次数。并且在日常工作中,进行不定时、不限制次数的安全抽查。			无	
预算情况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执行率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452.2	26000.98	48217.94	185.45%	财政收回老旧小区 住建资金 729 万元, 本年度支付以前年 度费用并申请其他 项目资金。加快资金 申请和执行速度
	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2452.2	26000.98	48217.94	185.45%	
		(2) 其他资金					
	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061.2	1002.46	1014.38	101.19%	
(2) 项目支出		1391	24998.52	47203.56	188.8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85.45%	本年度支付以前年度费用并申请其他项目资金,加快资金申请和执行速度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81.05%	本年度支付以前年度费用,本年度资金结转,加快资金申请和执行速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15.6%	龙安区扬尘污染防治治理、灾后房屋恢复重建等工作力度加大,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无	
总分		92					
备注		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按照附件 2 打分表各项分值进行打分。 2.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安阳市龙安区级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类型:	区本级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b>一、项目基本情况</b>					
项目负责人	刘军民	联系电话 13937263754			
项目地址	龙安区中州、太行、文明、文昌等4个街道办事处	邮 编 455000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等可以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的内容)	2021年龙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共11个,小区红线外道路项目1个(华林街<太行路-TX40号路>,太行路101号院北侧道路),涉及文明、文昌、太行、中州4个办事处,共1894户,50栋楼,建筑面积约12.39万平方米。改造内容为小区内道路、排水、绿化、大门、围墙、照明、楼体、楼内公共区域粉刷等改造工程。				
年初预算数(万元)	1361	全年预算数(万元) 632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1361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632			
区级财政资金	0	区级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实际支出(万元)	632	结余(万元) 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632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0			
区级财政资金	0	区级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b>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b>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b>预 期 目 标</b>	<b>实际完成</b>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一、完成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计划。2021年开工改造老旧小区12.88万平方米。 二、管好用好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完成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计划。2021年开工改造老旧小区12.39万平方米。 二、专项资金已按要求进行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 12.88	12.39万平方米	财政收回老旧小区住建资金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标			万平方米		729万元，受2021年7、8月份暴雨灾害影响，文明小区东区47、48号楼楼体出现倾斜，需拆除重建，去年10月已向省、市住建部门打报告申请取消该小区83户的改造。
		改造户数	≥1977户	1894户		
		改造楼栋数	≥52栋	50栋		
		改造小区数	≥12个	11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待验收	无	
	时效指标	截至12月底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是否满意	≥80%	≥80%	无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4.5				
评价等次		优				
<b>三、评价人员</b>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联系方式			
张文军	质监站、安全站站长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629838087			
郑吉卉	科员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18886027			
项目单位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安阳市龙安区级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类型:	区本级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名称:	洹泉涌流人才购房补贴						
项目单位: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b>一、项目基本情况</b>							
项目负责人	谭凯元	联系电话	13703721212				
项目地址	龙安区辖区	邮 编	455000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等可以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的内容)	<p>为推动我区认真贯彻落实“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根据龙办文[2020]1号《龙安区关于贯彻落实“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实施方案》对符合洹泉涌流的人才发放购房补贴,引进博士研究生12万元、硕士研究生5万元、本科生3万元。</p> <p>2021年有3名研究生、1名本科生申请购房补贴,共计119999元。</p>						
年初预算数(万元)	30	全年预算数(万元)	15.6	实际支出(万元)	12	结余(万元)	3.6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3.6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3.6
区级财政资金	30	区级财政资金	12	区级财政资金	12	区级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b>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b>预 期 目 标</b>				<b>实际完成</b>		
	发放购房补贴,引进博士研究生12万元、硕士研究生5万元、本科生3万元。为引进人才提供直接、便利、优质、高效的服务,完成符合申领条件人才的购房补贴发放。				2021年有3名研究生、1名本科生申请购房补贴,共计119999元。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发生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符合人才补贴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发放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无
		成本指标	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以发放数占应发放数比	100%	1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以发放数占应发放数比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98%	从申请财政资金到拨付需要时间。和财政局积极沟通，争取尽快支付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9分			
评价等次		优				
<b>三、评价人员</b>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联系方式			
崔晓梅	审批服务股主任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703727822			
商丽娟	审批服务股科员	安阳市龙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949517295			
项目单位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2871.7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027.87 万元，下降 5.2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6000.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95.30 万元，占 25.3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8217.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4.38 万元，占 2.1%；项目支出 47203.56 万元，占 97.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2735.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005.93 万元，下降 5.2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409.0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6.8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增加 3523.01 万元，增长 14.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409.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4.08 万元，占 0.46%；卫生健康支出（类）85.10 万元，占 0.41%；节能环保支出（类）393.06 万元，占 1.43%；城乡社区支出（类）3191.47 万元，占 11.64%；住房保障支出（类）23148.53 万元，占 84.4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476.79 万元，占 1.73%。

##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5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0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7.7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补发职业年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拨付帮扶村扶贫工作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包含公务员补助。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0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追加项目预算。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城中村改造等基建项目收入支出比上年度增加。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4.3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追加项目预算。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9.3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追加项目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追加项目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1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决算数除住建资金外还包含发改资金及区级配套资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22.6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追加项目预算。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2.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7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追加项目预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14.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47.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74.73 万元、津贴补贴 75.31 万元、奖金 0.3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00 万元、绩效工资 110.1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1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3.2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5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8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8 万元、住房公积金 676.37 万元、医疗费 0.0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离休费 0.00 万元、退休费 10.41 万元、生活补助 1.69 万元、奖励金 0.00 万元；公用经费 66.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39 万元、印刷费 4.27 万元、咨询费 2.00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40 万元、电费 4.14 万元、邮电费 2.21 万元、差旅费 0.94 万元、培训费 0.9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5 万元、工会经费 8.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3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58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6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蓝天工程和环境卫生监督工作力度加大导致公务用车费运行维护用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00%，占 132.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0%，占 5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蓝天工程和环境卫生督导工作力度加大导致公务用车费运行维护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64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燃油、保险及维修。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来访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5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4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我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我单位开展了绩效评价，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开展过程中严格把控，关注实施进度及实施效果，保证绩效目标的实现。

### （二）整体预算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进行 2021 年整体预算绩效自评，年初预算数 2452.2 万元，全年预算数 26000.98 万元，实际执行数 48217.94 万元，自评得分 92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财政收回老旧小区住建资金 729 万元，本年度支付以前年度费用并申请其他项目资金；本年度支付以前年度费用并申请其他项目资金；龙安区扬尘污染防控治理、灾后房屋恢复重建等工作力度加大，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加快资金申请和执行速度，下一步加强工作主动性，加强责任意识，推进各项工作进行。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进行自评的 2021 年项目支出共 2 个，决算资金共 2642 万元，占部门 2021 年所有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1%，分别是：

1. 安阳市龙安区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项目，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1361 万元，决算数 2642 万元，自评得分 94.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该项目实际当年支出住建资金 632 万元，财政收回老旧小区住建资金 729 万元；受 2021 年 7、8 月份暴雨灾害影响，文明小区东区

47、48 号楼楼体出现倾斜，需拆除重建，去年 10 月已向省、市住建部门打报告申请取消该小区 83 户的改造，另因考古原因，有 2 个小区改造项目未竣工，下一步加强工作主动性，加强责任意识，推进项目进行。

2. 安阳市龙安区洹泉涌流人才购房补贴项目，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30 万元，决算数 12 万元，自评得分 99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项目目标没有统一标准，不利于开展绩效评价，我们一方面建议按照项目类别分别设置规范性标准，另一方面加强自身学习，探索项目目标设立的科学方法。

#### **（四）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针对以上项目中的安阳市龙安区洹泉涌流人才购房补贴项目进行了重点项目评价，评价得分 99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1)绩效管理意识不强，规范性管理需提高。本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未建立项目管理组织和项目运行体系。

(2)完善项目财务支出监督检查资料。

针对该项目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我们绩效评价工作组提出以下改进措施：

(1)增强绩效管理意识，规范搜集项目管理资料。

(2)完善本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建立项目管理组织和项目运行体系。

(3)完善项目财务支出的监督检查资料的完整性。

(4)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规范性管理水平。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808.91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棚户区改造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棚户区改造支出等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和结余数金额较大。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22.80万元，支出决算为6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1.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决算中包含项目的委托业务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21.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8.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37.3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21.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2.8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29%。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情况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